

佛寺

Buddhist Temple
Quarterly Magazine
季刊

37期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
中華佛寺協會
佛寺文教基金會 發行
行政院新聞局核高市誌字第九十五號
執照登記為新聞紙類(雜誌交寄)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957號

- ◆再度榮獲內政部九十年度績優全國性社會團體獎
- ◆活動報導|九十一年度大專生宗教事務研習營
- ◆寺院行政篇|台北市蓮池庵遭拆除 寺產歸屬成問題
- ◆佛教藝術|追尋自在容顏——奚淞與白描觀音
- ◆專題報導|斯里蘭卡朝聖有感

目錄

- 2 再度榮獲內政部九十年度
績優全國性社會團體獎
- 3 第七屆國際婦女協會在台隆重召開
- 4 【活動報導】
跨宗教合作—淡水興香寺 宗教事務研習營
◆分組討論紀錄 ◆學員意見調查 ◆學員建議與心得感想
- 14 【寺廟行政篇 ①】
台北市蓮池庵遷拆除寺產歸屬成問題
- 19 【寺廟行政篇 ②】
本會建議內政部：「寺廟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之土地，因所有權人已死亡，盼得以專案公告方式，辦理更名為寺廟所有，以維寺產之完整」。
- 20 【寺廟行政篇 ③】
海雲繼夢法師 講經弘法創作主權遭盜用
- 21 佛寺文教會館建築經費捐款明細
- 22 九十一年度贊助本會經費明細
- 24 【佛教藝術】
追尋自在容顏——吳淑典白描觀音
- 28 【專題報導】
賀高雄佛教道場三週年慶——斯里蘭卡朝聖有感



——林蓉芝

首度與真理大學宗教系合作，共同策劃一場針對大專院校宗教系學生設計的研習營，由於各大學宗教系的課業偏向宗教義理，雖有學術與理論之基礎，對行政部分則較少接觸，因此，本次課程著重於宗教實務的概念及經驗為主，如「宗教用地相關法令」、「寺廟法令解析」、「寺廟實務」等等，以彌補學校教育學科的不足，為了讓學生對佛教有進一步的瞭解，也特別安排「佛教組織制度」、「台灣佛教發展史」，另外，也安排了三堂較為先進的課題「全球化趨勢下的台灣佛教回應」、「同宗教不同派系的衝突與對話」及「宗教與藝術治療」。

本次活動承蒙淡水興香寺住持惟宏法師及惟憲法師的全力支持，提供完善的食宿及場地設備，令與會師生備感溫馨，即使是來自不同信仰的學生，也沒有任何適應上的壓力，這點，真是難能可貴，可說是集天時、地利、人和的因緣，相信我們已為未來的宗教願景，樹立了一個很好的和諧典範。

「國際佛教婦女會」第七屆大會，首度來台於台北華梵大學召開，共有廿六個國家的佛教婦女代表參加，台灣比丘尼僧團的努力及貢獻，再次榮獲各國肯定與讚嘆；加上，因我日

前隨同淨良長老參訪斯里蘭卡，見蘭卡比丘尼不及比丘百分之一，對台灣比丘尼師父的表現，更深感與有榮焉。

寺廟辦理登記，主要目的在於取得主權身分，讓宗教財產能有所歸屬，但就本年度才獲補辦登記之寺廟，礙於受目前農發條例所限（須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廿六日前取得登記），仍無法將農地辦理更名，另外，如於民國八十四年九月一日以前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之寺廟建地或建物，仍可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更為寺廟所有，並免課徵土地增值稅及房屋稅，符合上述條件的寺院，可透過本會協助辦理。

比較麻煩的，是有部分寺廟於日據時代所購買的土地或房屋，當時因恐遭日人沒收，而以自然人名義登記，如今因事隔久遠，所有權人早已亡故，又歷經幾代更易（移轉），而無法以專案呈請主管機關公告方式處理，如桃園縣大溪修德寺案例，然則，修德寺屬家族寺廟，幾代所有權人皆係現任住持之長輩（祖父、母親），其繼承人又放棄繼承，本案既無民法上糾紛之考量，卻不能以更名方式將權產恢復為寺廟所有（如湧光禪寺），至為困擾，唯期盼內政部能擴大解釋，才能確保宗教財產之完整。

為慶祝協會成立十週年，特訂於國曆十二月廿八、廿九日兩天，假台北天母國際會議廳舉辦「當代佛寺建築文化與經營管理」學術研討會，邀請兩岸學者專家十八位發表論文，因席次有限，機緣難得，請各寺院盡早派員參加，共襄盛舉。

發行人 定紹
出版者 中華佛學協會、財團法人佛寺文教基金會
編輯委員會 主任委員：定紹、達傳、智旭
委員：
達傳、如悟、光智、厚賢、慧証、傳証、宗道、慈忍、鏡清、果淨、偉慈、蓮海、普耀、妙元、法光、智道、普忍、性定、昭慧、賢度、寬謙、明如、宏海、明聚、惟宏、蓮儀、明真、慈悟、如智、如定、如普、如均、寬修、常殷、意定、悟理、文利、圓澤、慈然、深達、智山

總編輯 林蓉芝
文字編輯 方純霞、顏美滿
活動攝影 李金興、廖芳惠、黃兆命、陳玉柱
發行地址 高雄市中正路八十八號八樓
電話 【〇七】二二五五一—二二
【〇七】二二五三一—一七七一
傳真 【〇七】二二五七二〇九
E-mail y1007734@ms24.hinet.net
劃撥帳號 41300902 戶名：中華佛學協會
企劃 上色商業設計【〇七】五五六七八六
美術編輯 高廷炎、鄭一雄



◎斯里蘭卡「魯般瓦利沙亞」大塔◎



再度榮獲內政部九十年度 績優全國性社會團體獎

內政部於九十一年七月十七日下午二時假台北市中山北路四段十六號救國團訓練海外青年活動中心經國紀念大禮堂舉行「九十年度全國性社會及職業團體工作評鑑績優單位頒獎典禮」，並於會場設置優等團體文物展示區。本年度績優社團計有三十五個，職業團體二十個，獲績優評鑑獎的團體，內政部頒發獎狀及獎金伍萬元。

本會九十年度再獲績優評鑑，由本會理事長達傳老和尚親自出席代表受獎，另本會出版之佛壽季刊及十週年特刊亦參展展出，本年度同獲績優團體獎的尚有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及中華佛弟子協會兩個佛教團體，能夠於全國三千多個登記全國性社團中脫穎而出，誠屬不易，值為賀喜。是日，內政部余政雄部長及許應深次長相續頒獎並致詞表揚得獎團體，也勉勵各社團再接再勵，共為創造良好社會努力。



第七屆國際婦女協會在台隆重召開

釋迦達達一國際婦女協會於七月十一至十七日假台北華梵大學舉辦之第七屆大會，共有來自二十六個國家三二七位學者貴賓參加，本屆討論主題「善女人：溝通世界的橋樑」，旨在建立佛教婦女的國際姊妹情誼，探討佛教婦女於現代社會扮演的角色；本會常務理事昭慧法師及林蓉芝秘書長皆受邀發表演說，中國佛教會理事長淨良長老更親往致詞祝賀並致贈新台幣壹拾萬元。

此次協辦單位華梵大學創辦人曉雲法師亦親蒞會場，勉勵與會人員：「比丘尼擔任的責任越來越重，所以要更努力」。現任會長美國籍的慧空法師於一九四八年來台接受三壇大戒

，曾經於蓮華學院學習六個月，當時曉雲法師鼓勵她「沒有比丘尼不能做的事」，慧空法師即憑藉此信念，克服萬難，創辦國際婦女協會，該會自一九八七年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建立比丘尼傳承以及提倡佛教婦女的研究，為目前最大國際佛教婦女團體，並曾於印度、斯里蘭卡、喜馬拉雅山區、東南亞等地舉辦六次國際大會，台灣比丘尼僧團積極入世及素質之高，舉世聞名，該會第一次在台舉行，意義非凡。尤其會議當中，佛光山、香光尼僧團、佛教弘誓學院、圓照寺、淨慈寺及比丘尼協進會等皆派員參加，大會開幕當日，我國最高女元首呂副總統並親自蒞會致詞。



跨宗教合作—
淡水興音寺

宗教事務研習營

本會為培訓宗教事務專業人員，加強對宗教法令及佛教組織制度與相關寺廟業務的瞭解，特針對各大專院校宗教系學生，首度與真理大學宗教系合作，於六月廿六至廿八日三天，假淡水興音寺舉辦「宗教事務研習營」，共有來自各大學及研究所學生五十餘位參加，由於課程豐富實用及講師群都有專精，加上興音寺惟澈法師、惟宏法師、常住眾、義工師姐們的細心照料，令學員們備感溫馨，都有豐富的體驗與收穫。

緣由內政部黃科長及曾於真理大學任教的林本炫老師的推薦，幾次應邀至真理大學宗教系授課，與該系蔡維民老師及系主任提及有意推動宗教事務專業人才的培訓，深獲認同，乃與蔡老師共同企劃此次活動，這場跨宗教的合作於焉展開。由於參加學員多屬三、四年級及研究所學生，課程安排偏重實務方面，如「宗教用地相關法令」、「寺廟法令解析」、「寺廟

實務」等，另有針對佛教的一些介紹：「佛教組織制度」、「台灣佛教發展史」、「全球化趨勢下的台灣佛教回應」、「同宗教不同派系的衝突與對話」及屬於精神層面的「宗教與藝術治療」。

從學員的反應可以看出大家對實務課程，有濃厚的興趣，或許由於這部分的專業不屬於學校主修課題，較少機會接觸的關係，當然，如同蔡老師所說，三天就要成為專家是不可能，但，由於授課的講師確是各行業的專家，都能夠於短短二個小時內將所學精

要傾囊相授，讓學員對目前宗教問題及業務能有粗略瞭解，



▲達傳理事長於開業式時勉勵學員



▲左起：惟澈法師與惟宏法師對本次活動投入許多心血

尤其吳副司長及黃科長於地政及宗教法令方面的專業，相信對學員未來就業必有所助益。

這是一場跨宗教的合作，真理大學是教會學校，尤其難得的是，系主任與蔡維民老師都是基督徒，蔡老師還兼任教會傳道師工作，不僅鼓勵學生參與，更能食宿於興音寺三天，而興音寺惟澈法師與惟宏法師也能以宏觀的角度，提供場地食宿，並未要求學生依寺院規矩行事，又值興音寺結夏期間，必需克服種種不便，還要招呼我們，盛情感人，尤令初次踏入寺院的學生們，印象深刻。

聆聽幾位講師上課，使我得於藉機充實，受益良多，訝異的是蔡老師及游謙老師以非教徒身分對佛教能有如此深入的洞察研究，令我深為佩服，而蔡老師建議「佛教與其他學術領域的整合及與其他宗教的對話與合作」，並加強「全球在地化的認知」，句句忠言，正是目前佛教界急需加強的課題，另外，真理大學林志欽老師主講「台灣佛教發展史」，也有許多精闢見解。

除了白天課程，晚上也安排了分組討論及綜合座談，讓學員充分交流，分享心得，剛考上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的見命師父活潑開朗的參與討論，甚受同學歡迎，而法燈蘭若的証凡師父，每天騎機車往

返兩個小時的山路來聽課，精神可敬，從兩位年輕法師身上，我彷彿看到了佛教的熱忱與希望，甚感歡喜。

特別安排了「宗教與藝術治療」這堂課，好友張宜玲老師特從屏東美和技術學院搭機北上授課，讓學員們難得輕鬆，以身體自然的律動，體驗宗教真、善、美的本質，進而瞭解宗教情懷與藝術實踐的結合，可作為治療，這堂課頗受學生歡迎。

這是第一次針對宗教系大專學生舉辦的研習營，也是一場難得可貴的跨宗教合作與對話，主要目的在鼓勵開創宗教系所畢業生的就業空間，另期也希望未來政府宗教業務行政人員朝向專業制度走向，避免學非所用及人員經常調動，影響宗教團體的權益。



▲堅強的講師陣容

第一組分組討論記錄

主題：宗教間的聯繫與互動

主席：黃兆倫

- 一、宗教之間的對話最大的困難在於教義（宇宙觀、生命觀）的解釋（詮釋）權的掌握。
- 二、宗教之間的交流在學術界中（如研討會老師）是個很好的典範。
- 三、每個研究者都有其專業上領域，不容許別人質疑專業領域。
- 四、研究者以客觀的角度比較容易進行對話，但對於宗教教義的核心可能無法深入交談。
- 五、學術界的交流很難達到宗教間的交談。
- 六、新興宗教的定義因教授者的觀點而有所不同。（相對性）
- 七、聯繫與對話（更深層的）層次。
- 八、宗教之間的對話應該是由信仰者本身來談，而不是在學術界來作，交流的立足點應該站在「包融」的基礎上。
- 九、客觀。
- 十、真理是存在的，在自然的情況下，宗教自然融合。

第二組分組討論記錄

主題：宗教與社區的互動

主席：莊小逸

- （一）
 1. 慈濟每年有一些免費活動、弄頭髮、健診，不只本縣的民眾會參加，連外縣市的民眾亦會前來參加。但如果提供的活動宗教色彩過於濃厚，不接受的人亦不會參加。另一方面，提供服務時，民眾又會感受到距離感，民眾是否會因此對宗教接受度的多寡而影響是否參與活動。社區服務中不能限制在「免費」，題供此項活動才是重點提供服務，讓人來參加，而不一定要民眾來信仰，不單只受限在同信仰的團體之中。
 2. 保安宮—圖書館。
 3. 行天宮—醫院。
 4. 湖口鄉—犖岩教會（黃天牧師）。

（二）

接受部門的資源，也許會影響宗教團體的方向，弊（主導權方面），而且之中出現問題時該由誰來負責，而且易產生金錢上的問題，不過當有著政府協辦的標榜時，似乎很容易讓民眾接受，利（公信力、財源穩定）。這意味宗教團體受政府支持時，在民眾眼中代表著什麼樣的吸引力，一種保障？另外兩者合作時意見產生分歧時，應該是由那方面掌控主導權。

*若接受部門的資源可以連同週邊的環境也一同規劃，易有總體呈現，而若不接受，對內規劃可以掌握，但對外則不足。

（三）

宗教團體本身有些空間場地，可以給附近學校利用、提供給學校展示成果或活動場地之用。

*成立安親班、婦女成長班，……。

（四）

藉由觀光藝文活動可以帶動地方經濟，有其有利的一面，如保生文化祭，一面達到文化宣揚的功能，也能讓當地民眾有實質的收益。不過在宗教的本質把持上原初的活動目的，是對眾神的感恩具有其神聖性，需注意的是在利益與神聖性相互之下，仍不可太過泛利益而忽略了原初的本意。



第三組分組討論記錄

主題：宗教功能的發揮

主席：蘇健仁

- （一）、宗教在社會具有的功能？實例說明。
如：佛教安寧照顧、助念、義務性幫助、朝山—沉澱心靈。
一貫道：教化人心、淨化人心。

宗教功能：

1. 助人為善（倫理約束）教義良心，「教育」「文化」（生命禮俗）。
2. 社會服務、社會福利、安養（非營利組織）慈善。
3. 提供權威的生死觀、人生觀，使人生活滿轉機、希望、價值（生命教育）。
4. 真理的形式化，提供（證實）新視野，形而上的哲學意境，無限性、生命的源頭（宗教哲學的宇宙人生觀）。
5. 心理輔導、治療（東西方精神醫療）自我—修行（靈性、心理）、他者—身心靈整合、安頓。
6. 宗教遠景（終極關懷）平等、和平，「天堂」在世俗「人間」實現＝社會安定。

（二）、宗教應保持超然的地位？

應—用其高超智慧提供對策，才是大慈大悲（理想化），要大環境下、文化背景不得不涉入，但超然地位却不穩，難有周全作法，但要適度參與關心。不應—假借宗教（號召力）名義利用，壟斷龐大社會勢力，少數既得利益。人有自由選擇權、理性價值判斷，靠根器、能力、選擇性，依法不依人。



▲晚間，「綜合座談」學生熱烈發言

(三)、宗教應在「社會變遷」上扮演什麼角色？

1. 道德復振、回歸本來面目（所以人心不古）、保留傳統（如禮儀、價格、道德）。
2. 宗教改革、反對不良傳統（既有文明的挑戰）符合人內心的需求。
3. 潮流變遷會不會跟著本質（人性）不變，對（時代潮流）方便本土化（變）的回應、解釋。

(四)、有沒有宗教人士是您最欽服的？他有些什麼貢獻？

智者大師：理論與實踐者。

釋佛：聖與俗有最恰當的回應，人性圓滿的肯定、亦師亦友。

老子：超然與實際。

弘一：藝術家、舞蹈家、教育家、律宗師。

龍樹：偉大的哲學家，影響後代佛教哲學（探討終極境界）

一貫道韓老前人：嚴以律己，寬以待人，新舊信徒標準不同，重修度人。



▲ 惟澈法師代表頒發結業證書



▲ 張宜玲老師教導律動，讓學員體驗宗教真、善、美的本質

九十一年度大專生宗教事務研習營

學員意見調查

對於課程內容安排感覺很好

原因：

1. 課程的安排中，有組織制度方面、教史發展、教義精要簡述、藝術體驗，亦有很實際的法令常識、實務分享等，另者，也提供從全球性宏觀視野來檢視佛教及提出改善方向。

—南華大學 釋見南

2. 除了實務的層面外（土地、法令、個案）也有宗教的對話，及藝術治療的課程，真的很用心，真棒。

—真理宗研所 簡麗美

3. 因此研習營名為『宗教事務』所以我覺得應多些實務案例的討論。

—真理大學 余家菁

4. 這次研習營的課程內容主題，都是對於一個宗教的學生相當有用的。

—真理大學 陳雨亭

5. 對於宗教行政與理論加以結合，有其幫助法令的建立。

—真理大學 陳中玉

6. 課程種類豐富，時間安排緊湊。

—真理大學 黃兆滿

7. 講師群很專業。

—真理大學 董俊傑

8. 講師群很專業。

—真理大學 李紀勳

9. 老師上課內容都非常豐富，雖在宗教理論上有著不同的衝突和看法，但彼此相互在交流。

—真理大學 陳道容

10. 課程的內容很充實、精彩，且各個主講人都非常優秀。

—真理大學 陳胤文

11. 參加此課程的各位主講人都很優秀，讓我學習到很多東西。

—真理大學 鄭筱君

12. 因為我覺得不管是任何一堂課，都帶給我很豐富的知識和充實的三天。

—真理大學 王主顯

13. 內容多以實務為主，可以達到與理論並重的方法，而且也有創新課程的加入，如宗教藝術治療。

—真理大學 高青敬

14. 上課內容與實務相關的內容，收獲良多；另還接觸到藝術與醫療方面的新鮮體驗，很好！很特別！

—真理大學 謝佳靜

15. 可以多方面了解宗教事務。

—輔仁宗研所 李明翰

16. 課程進行時間恰當，內容豐富。

—輔仁大學 蕭宏書

17. 對實際在運作的法規及事務有初步了解。

—輔仁大學 陳雅惠

18. 講師非常有條理的講述，受用很多。

—真理大學 莊小逸

19. 在課程安排中，循序漸進，且安排討論，將自己不清楚的地方，變得更明瞭。

—真理大學 賴正恩

多聲

1. 若能有宗教法令或實務的進階課程，那宗教事務的發展更有前途。

—真理大學 關麗美

2. 希望能有更多樣的課程及討論。

—真理大學 余家菁

3. 可以縮小範圍。

—真理大學 陳雨亭

4. 若分組討論可以今天課程內容為主，而非另定議題，並於分組討論時間改為workshop之型態。

—真理大學 黃兆南

5. 若能搭配媒體設備會更好。

—真理大學 董俊傑

6. 晚上討論之議題應與早上的課程做互動交流。

—真理大學 陳道容

7. 希望可以多安排一些實際上的操作課程，因為本次課程比較理論性。

—真理大學 鄭筱君

8. 可以增加「對話」的課程，游謙教授的課就很適合用對話的形式，而晚上的分組討論議題，覺得可以等上完課再討論。

—真理大學 高青敬

9. 應附加實務處所的諮詢電話及服務單位的電話，另老師之論文，希望提供完整的論文、註腳、重要的參考書目以利之後的實務或學術的深入。

—輔仁宗研所 陳漢川



10. 或許能夠有機會的話，能到不同的宗教的場所進行這樣的研習。

—真理大學 謝佳靜

11. 可增加不同宗教的事務問題之介紹及探討。

—輔仁宗研所 李明翰

12. 課程內容討論，先前可給大綱，以便事先了解。

—輔仁大學 蕭宏書

13. 課程時間可以加入討論。

—輔仁大學 陳雅惠

14. 課內容方面應針對宗教事務，如信徒大會、寺廟產權…等，實體的東西作一討論規劃，並對未來趨勢作一解析、應對之道。

—真理大學 翁瑞鴻

15. 討論部份，仍希望緊扣上課後的內容，因事先討論，似乎一知半解。

—真理大學 莊小逸

16. 若能再透過視聽設備來輔助會更好。

—真理大學 蘇健仁

17. 可在上課後安排與授課老師座談的時間，增加彼此的互動。

—真理大學 賴正恩

心聲感想

1. 真誠地感謝此次主辦單位能夠舉辦這樣的活動，對我而言，這些課程幾乎是首次聽講，因此每堂課對我的學習都是新學習。雖然短短的三天課程，但感覺很充實，除了與音寺法師們在食住等生活方面的照料之外，在教室中課程的設計與安排亦是很棒，每一堂課的講師都能在短短一百分鐘

內，將其課程的大綱及要點，清楚地表達，讓我從中有不同的收穫。覺得每堂課的講義資料，都值得讓我往後再做思維的最佳教材。其中蔡維民教授的「全球化趨勢下的台灣佛教回應」中對佛教提出很有建設性的建議，個人覺得受益匪淺，也激發我可以往「佛教與其他學術領域整合」這個方向學習，也是自己弘法使命，感謝這麼具體的可行方案之指引。另者，林秘書長對佛教的熱誠與投入，以及無悔的奉獻精神，一直激勵我對弘揚佛法的使命，此種精神亦是我永遠學習的對象—難行能行、難忍能忍的菩薩道精神。最後謝謝惟宏師父、惟敬師父的慈悲護持，終身感激不盡。

—南華大學 釋見南



2. 感謝中華佛學協會的精心策劃，也感謝與音寺，感謝十一月能為志工。

—真理大學 關麗美

3. 雖然在佛寺內生活亦吃齋，這是我不曾有過的體驗，但感覺很自在，也非常的親切，上課內容雖然少點多元化，可是還是獲益良多對宗教也有廣泛更寬闊的視野及見解。

—真理大學 余家菁

4. 雖然是以基督徒的身分來參加，可是深刻體會到大家真誠的對待和完全的包容，在伙食的預備上，打破了對素食的概念及恐懼，課程內容也專業豐富，不同學校也在分組討論的時相互交流，整體感覺真的獲益良多。

—真理大學 傅婉蓉

5. 非長感謝與音寺裡的法師、林秘書長、老師及所有辦這場活動的人，尤其在寺裡的師姐們：這三天來的活動非常精彩且舒適，原本

知道要來山上的寺院裡，已經抱著適切從簡的心裡準備，但真正來了這之後才發現這裡設備齊全，環境乾淨、舒適，連伙食都好的沒話說，雖然連著幾天吃素，但卻一點都不會膩。幾天上課下來，很明顯感覺到主辦這次活動所有人在課程規劃上的用心，十分符合我們宗教系學生需要，只是很可惜時間有限，最後，非

常榮幸能參加這次的活動，也謝謝蔡老師幾天來的用心陪伴，及籌畫人員辛勞。

—真理大學 陳雨亭

6. 參加此次研討會對理論及宗教行政事務更有所了解，由於今年考上輔大研究所，所以對其未來學術研究的方向及走向也更加確立及幫助，也希望宗教界除了對於事務研討，也應多促成宗教交流活動。

—真理大學 陳中玉

7. 這是一個很好的活動，除了知識上的學習外，還感受到興音寺這些媽媽們的用心，對興音寺認同、真誠奉獻及付出，這是最實際感受到宗教在人身上所散發出的光芒。除此之外，還有很多課堂上學不到實務的經驗，並聽到不同領域老師們的觀點，這是很難得的。

—真理大學 吳秀惠

8. 希望能再舉辦這類活動，因為除了讓我們瞭解宗教的實務方面，更可以讓我們知道未來出路方向，所以這樣活動相當實質。

—真理大學 童俊傑

9. 這三天下來，每堂課的時間說長不長，雖然長時間聽課很累，但收穫不少，課程關於實務方面的事物很多。

—真理大學 陳妍霏

10. 這三天來感覺很棒，有另一種不同感受，雖然一些問題上沒有一個正確的答案，但卻有不同的心得，各有各的堅持意見、想法，在這些彼此相互討論下，又有另一新的想法，感謝大家的努力及辛勞。

—真理大學 陳道容

11. 這是我第一次參加「宗教」為主題的研習營，每一位教授都很認真且教材上不馬虎，除上課內容充實外，研習營的食宿都很好，雖然在食物方面是全素，但每樣菜都很棒，這也是令我留下很好印象的原因之一。總體上，這次宗教事務研習營，對我而言是個很美好的經驗與回憶，且受用良多。

—真理大學 陳佩文

12. 這是我第一次參加宗教事務研習營，我覺得收穫良多，尤其是晚上的討論，藉由分組討論，讓我學到更多。

—真理大學 鄭筱君

13. 這三天豐富課程及密集的上課，使我獲益良多，希望將來有機會參加相關的活動。

—真理大學 王主訓

14. 感謝中華佛學協會舉辦這次研習營，個人本身是基督徒，很高興可以參與不同的宗教實務，讓我們可以更瞭解彼此的差異，以及如何從這差異性去建構個人的客觀立場，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學習。當然這也開拓了大家對於事後工作的視野，不管如何，很感謝這幾天來師父、師姐的熱情招待，也感謝各堂老師的指導，以及貴協會這陣子的準備工作，大家的用心讓台灣的宗教環境能夠更特別美好。

—真理大學 高菁敏

15. 吸收了很多宗教事務之相關課程，也分組討論對宗教的感想，並體會佛寺的生活作息，感到獲益良多，而宗教事務上宗教學術才是未來專業化社會的趨勢。

—真理大學 翁瑋鴻

16. 經過三天的研習，我覺得對宗教方面更深一層的認識，雖然無法成專家，但至少可以說是受益匪淺，能在寺廟裡生活更是一件很難得的事；晚間的分組討論更讓同學能暢所欲言，住宿更讓我認識許多研究同學。

—真理大學 陳真諾

17. 非常感謝興音寺的眾位師父及非常照顧我們的師姐們，讓我們在這幾天中，吃得非常棒，也睡的很舒服，尤其平時都是住校，三餐都是隨

便應付，來到這後，寺方的人同如家人般照顧我們，真的非常感謝！這些天來不論學術上的進步外，心靈上的收穫更大，願參加此次的朋友及幫助我們的各位人士，都順心平安。

—真理大學 莊小逸

18. 透過這次研討會，接觸到了許多理論上所欠缺的實際過程，從第一天到第三天在心、身靈上收穫良多，這樣的收穫相信未來在宗教研究路上，我們更具能力解決在宗教上相關事務，在此十二萬分的感謝林秘書長、蔡老師及興音寺的法師、師姐們。

—真理大學 蘇健仁

19. 上了三天課，收穫良多也得到了許多學不到的東西，也謝謝興音寺的師父及師姐的照顧，三天來覺得唯一美中不足，沒有太多時間可以與教授於課程上良好互動，雖然上課內容豐富，但還是希望能有一段時間與教授座談，此外，或許是場地限制，倘若能使用一些視聽設備或投影片，我想效果会更好。

—真理大學 賴正恩



台北市蓮池庵遭拆除

寺產歸屬成問題

事 一

民國八十七年二月十六日，台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因開闢市民大道，強制拆除時位於中山三十三號公園範圍內之蓮池庵，距七十七年得知將被徵收後，蓮池庵一直陳情保留，已歷十年，這十年期間，住持道筌法師除了四處請託陳情之外，更奔波各地尋找重建道場的處所。

出於同為出家人的信任，道筌法師於八十一年以蓮池庵補償金八〇〇萬元向果慧法師購買位於鹿港之農地，因種種因素雙方官司纏訟多年（詳本會廿四期佛寺季刊）本案經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日第二審判決：「果慧法師犯有刑法第一百六十九第一項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向該管公務員報告罪之事實，處有期徒刑八月」（八十九年度上訴字第二二一九號，起訴案號：台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八十八年度偵續字第四二號），果慧法師不服再提上訴，經最高法院刑事判決：上訴駁回（九十年度台上字第四四六二號），本案至此定讞，果慧法師需服刑八月，另台灣彰化地方法院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判決：被告（果慧師）應給付原告新台幣八〇〇萬元，及自



▲市府興建市民大道將山門先行拆除並將正門封閉，出入均由後門出入

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六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

由於土地業經法院民事判決給出道筌法師，果慧法師向需人監服刑，道筌法師認正義已獲伸張，寺產已要回，乃於九十年八月七日向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民事庭：「依民事訴訟法第四百六十三條準用第二百六十二條第一項規定，撤回全部起訴」，本案經多年爭訟，是非曲直已明，果慧法師錯在不該亂提訴訟，事情雖告一段落，但對雙方所造成之傷害，甚至影響出家人形象，卻值為借鏡。

然則，因當年買賣農地，仍受原農發條例限制，這些土地雖確係由蓮池庵資金所購買，卻不得登記於蓮池庵名下，目前移轉於道筌法師名下。

事 二

蓮池庵在鹿港購地起糾紛，只得另覓土地興建寺院，以安置寺眾及寺物，蒙台北縣石碇鄉光明禪寺住持慈心法師慈悲，願將寺旁農地（石碇鄉鹿窟段鹿窟小段〇〇二六—〇〇—四地號面積三六〇三平方公尺土地售予蓮池庵，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問題是，這裡也是農牧用地，又屬山坡保育區，蓋寺廟需先申請土地編定變更。

一方面鹿港官司纏身，一方面蓮池庵拆除在即，道筌法師面對困境，已疲於奔命，只能倉促於石碇鄉搭建簡單的大殿、寮房，作為安身處所，將台北市蓮池庵遷移至此，然而，依目前法令，寺廟之登記，以建築物為主，而且由所在地縣市政府所管轄，法律上台北縣蓮池庵與台北市蓮池庵各為權利主體，沒有從屬關係，台北縣蓮池庵建於農地，無法取得正式登記，而台北市蓮池庵則已名存實亡。



▲台北縣石碇鄉蓮池庵



▲遭拆除的台北市蓮池庵

直到民國九十年，在本會力爭之下，內政部終於同意開放第四次寺廟補辦登記，蓮池庵第一個取得（九十年）台北縣寺廟補辦登記證，但，受限於農發條例第十七條：「需於八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以前取得登記之寺廟，才能辦理農地更名登記」，九十年補辦登記寺廟則未能受惠，本會乃協助欲將目前仍登記於慈心法師名下之石碇鄉農地更名為台北市蓮池庵所有，未料，台北市政府竟以其「主體已滅失及未核發第三次寺廟登記表」為由，未予核准。

台北市中山區蓮池庵 (函)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字號：(91)北市蓮池庵字第〇〇一號

受文者：台北市中山區公所

副 本：台北市政府民政局

主 旨：本寺座落於台北縣石碇鄉崙南路二段八號農地，係台北市蓮池庵之資金所購買，因當時農地無法登記為宗教團體所有，而登記於所有權人柯來春名下，現同意回復登記為蓮池庵所有，隨函檢送申請書及相關表件各兩份，函請轉報台北市政府核發證明為禱。

說 明：

- 一、依據內政部八十九年六月十四日台(八九)內中字第八九七七八七四號函辦理。
- 二、本庵已遷移至台北縣，但本庵土地係蓮池庵之遷移補償費所購買(詳如買賣契約書)，因九十年才取得補辦登記以致無法辦理農地更名，乃呈請貴府同意更名，爾後再將本庵所有財產移轉為台北縣蓮池庵，以免造成日後產權繼承之困擾。

蓮池庵負責人

林麗英(釋道璽)



▲現有位於石碇鄉的蓮池庵

中華佛寺協會(函)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五日
字號：中華佛寺字第九一〇三六號

受文者：內政部

副 本：台北市政府民政局

主 旨：為台北市蓮池庵申辦農業用地更名，遭 貴部函示「因主體已滅失，自不得申辦農地更名」乙案，蓮池庵建築物雖遭拆除，其名下仍有財產(如附件一)該寺為募建寺廟，且該筆農地確係蓮池庵遷移補償金所購買，顯非主體已滅失，因此乃請准予更名為蓮池庵所有，以免造成日後產權糾紛。

說 明：

- 一、據 貴部九十一年六月四日台內中民字第〇九一〇〇〇五二六八號函示。
- 二、台北市蓮池庵建築物因遭台北市政府徵收拆除，以其補償金新臺幣捌佰柒拾萬元購買台北縣石碇鄉崙南路二段八號農業用地一筆(詳如買賣契約書)，如不回復更名為蓮池庵所有，恐涉侵佔公款之嫌。
- 三、台北縣蓮池庵雖於九十年完成補辦登記，亦無法適用現行農發條例規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雖正辦理農發條例修正事宜，然世事無常，一則未能預知立法院何時通過修正，再則該筆土地向登記於原賣方柯來春名下，恐日久生變，而損及寺方權益，乃呈請准予回復更名為台北市蓮池庵所有為禱。

理事長 達傳



▲蓮池庵原有建築

寺院行政篇①

內政部 (函)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五日
字號：台內中民字第○九一〇〇七九二四五號

受文者：中華佛寺協會

副 本：台北市政府民政局、本部分政局(中)(基層建設科)

主 旨：貴會函為建請准將台北縣蓮池庵所購買之台北縣石碇鄉農地回復更名為台北市蓮池庵所有案，復如說明二，請查照。

說 明：

- 一、復貴會九十年七月十五日中華佛寺字第九一〇三六號函。
- 二、本案據台北市政府民政局九十年五月三十日北市民三字第 09131252000號函所敘，該蓮池庵於八十二年第三次寺廟總登記時，因不符規定該局並未核發第三次寺廟登記表，且寺廟土地被徵收，寺廟主體已滅失，該市已無寺廟「蓮池庵」，故貴會建議事項，實無法辦理；又該寺廟於九十年於台北縣完成寺廟補辦登記，自無農業發展條例第十七條第二項暨本部九十年三月二十二日台(九十年)內中民字第九〇八四九〇函規定之適用。本件業已錄案，其他宗教團體如有類似情形，本部將於適當時機另行邀集相關部會開會研商。

部長

余政憲

結 論

根據台北市政府的說法，蓮池庵主體既已滅失，則不得擁有財產，那，試問，蓮池庵原所有之寺產(包括動產及不動產)，是否全部歸屬私人所有，但，蓮池庵自民國六十年五月十二日即登記為募建寺廟，並以信徒大會為最高權利機構，這些來自十方信徒捐獻的款項，能否隨著台北市政府的強制拆除行為而滅失，依法依理，都仍有待斟酌。

本會原意是將農地產權更名於台北市蓮池庵(其實買賣契約書亦寫明以蓮池庵名義購買)，再由台北市蓮池庵召開信徒大會，決議將寺產全部歸屬於台北縣蓮池庵，以解決這個複雜

的問題，未料卻因無法取得政府共識而停擺，經與台北市政府民政局長林科長溝通後，林科長期向以台北縣蓮池庵(主體移轉)方式辦理，唯台北縣政府並不贊同，因台北縣蓮池庵確才完成補辦登記，並非於八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以前取得登記。

看來，政府對遷拆除之合法寺廟，不僅沒有任何保護措施，甚且，以不辦理總登記方式，讓其自然滅失，無視於登記寺廟之合法權利及「監督寺廟條例」第八條「寺廟之不動產及法物非經所屬教會之決議並呈請該管官署許可，不得處分或變更」之規定。

寺院行政篇②

本會建議內政部：「寺廟以自自然人名義登記之土地，因所有權人已死亡，盼得以專案公告方式，辦理更名為寺廟所有，以維寺產之完整」。

中華佛寺協會 (函)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日
字號：中華佛寺字第九一〇四一號

受文者：內政部

主 旨：有關桃園縣大溪鎮「修德寺」申辦以自自然人名義登記之土地更名登記為該寺所有乙案，敬請援用貴部九十年一月三日台內民字第九一〇〇六二五一〇〇號函復桃園縣政府，有關平鎮市「湧光禪寺」之案例，同意其辦理更名登記，以解決該寺實際困難為禱。

說 明：

- 一、修德寺於日據時期為避免遭受日本政府沒收廟產，而將其購買之兩筆土地登記於前任管理人名下，因歷任所有權人已逝世，該土地仍為修德寺管理並使用，且其繼承人願同意將產權回復登記為修德寺所有。本案依貴部六十九年四月廿四日台內民字第一六六四二號函規定，由管理人列舉沿革及登記經過，以專案函報主管機關刊登新聞公告，徵求異議方式辦理變更登記(附件一)，經桃園縣政府函請貴部函示，認係與規定不符，而未予核准。(附件二)
- 二、此與貴部九十年一月三日台內民字第九一〇〇六二五一〇〇號函復桃園縣政府，有關「湧光禪寺」申辦以自自然人名義登記之土地更名登記為該寺所有乙案，顯有不同(附件三)，隨函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附件四)，敬請基於解決寺廟困難之考量，重予衡酌，同意由主管機關專案處理，以確保寺產之完整，功德無量。

理事長

連傳

中華佛寺協會 (函)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三十日
字號：中華佛寺字第九一〇四三號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民政局

主 旨：有關修德寺申辦以自自然人名義登記之土地更名登記為該寺所有乙案，特補充說明及檢附相關資料，敬請重予審核為禱。

說 明：該寺申辦之兩筆地號一大溪鎮和平段〇三三四一〇〇〇〇及〇三六七一〇〇〇〇兩筆土地，其中〇三三四一〇〇〇〇之地地上建築物於民國七十五年二月十三日更名為修德寺所有(附建物登記謄本)，另〇三六七一〇〇〇〇地號旁之兩筆旱地〇三六四及〇三六五業於民國三十六年及六十五年即登記於修德寺名下(附土地登記謄本及土地籍圖)，為維護修德寺土地權產之完整，乃懇請准予更名為該寺所有。

理事長

連傳

海雲繼夢法師 講經弘法 創作主權遭盜用

開放電子媒體弘法後，一些較為著名的佛教法師，常有錄影帶、錄音帶、甚至VCD、CD，遭不法業者盜用販賣情事，如慧律法師、淨空老和尚，甚至現已訴諸法律行動的海雲繼夢法師，過去，因佛教講慈悲，多數遇此狀況，都未提出訴訟。近日，因中華民國佛教華嚴學會所出版海雲繼夢法師一系列弘法作品，遭其離職員工公開流通販售，而以涉嫌違反著作權法暨侵佔案件向台北市調查處提出刑事告訴，不料，卻因此引來侵權盜用者質疑電話，控訴佛教應以慈悲為懷，不應訴諸法律，更揚言不惜採取一連串抗爭行動，本案因而引起教內關注，經華嚴學會訪察結果，發現早有投機業者，以盜錄之法師弘法錄影帶、錄音帶，在外行銷，唯多數佛教團體息事寧人，即隱忍不發，以致讓這些不法之徒，更視此為合理行為，甚至以幫忙促銷，提高法師知名度的心態自居，其實，不止法師的弘法帶，一些佛教暢銷作品，都曾遭此困擾，毫無著作權保障，如亞洲唱片公司（諦聽文化）出版的佛教音樂，坊間就甚為流行，夜市到處可見盜版帶，只因其董事長也是音樂創作者王俊雄師兄向來寬容大度，一句「廣為流傳、散播佛樂總是好事」而一笑置之，不予追究，問題是，即使以佛法慈悲的角度，仍不應助長這種不勞而獲（偷盜）風氣，另如佛像雕塑家黃夾蒲師兄所創作的「快樂如來」佛像，亦曾遭盜製，黃師兄就堅持維護創作主權，不惜以多年時間打這場官司，雖然，遭盜製佛像早已四處流通，但，終歸正義得以申張，以示警惕！

本案因華嚴學會向本會投訴，希望引起教內共識，勿令不法業者假佛教慈悲之名，行侵權之實，既違法在先還理直氣壯，期藉本刊一隅陳述事實，一則呼籲教內團結，共同打擊不法，再則也請各寺院廣為宣導，請信眾勿購買這些盜版作品，避免助長盜版風氣。



感謝

佛寺文教會館建築經費捐款明細

(91年7月1日至8月30日)本刊將陸續刊出捐款明細以茲徵信

捐 款 單 位	金 額	備 註(捐款日期)
台北縣板橋宏法禪寺如善法師	一、〇〇〇、〇〇〇	7月12日
桃園縣平鎮市永安寺如善法師	三〇〇、〇〇〇	7月31日
中壢市圓覺精舍	二〇〇、〇〇〇	8月22日
彰化縣芳苑普濟禪寺	二〇〇、〇〇〇	9月5日
台北縣板橋菩提院性定法師	八〇、〇〇〇	7月24日
彰化縣芳苑普濟禪寺真蓮法師	二〇、〇〇〇	9月5日
苗栗縣淨業禪寺如恆法師	一五、〇〇〇	8月28日
廖蕙玲大德	一〇、〇〇〇	8月2日
桃園縣平鎮市永安寺釋如瑩	六、〇〇〇	7月31日
南投縣吉祥光精舍	三、〇〇〇	8月2日
薛明海大德	一五、〇〇	9月2日
合 計	一、八三五、五〇〇	

91年度贊助本會經費一萬元以上明細表

捐 款 單 位	金 額	備 註
板橋市宏法禪寺 如善法師	一〇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台北縣泰山大覺禪寺 達傳老和尚	一〇〇、〇〇〇	捐助十週年特刊
板橋市釋迦佛寺 妙元法師	一〇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台北縣三峽普賢寺 宗道法師	六〇、〇〇〇	捐助內政部表揚大會早餐費
台北縣淡水興音寺 惟澈法師	五五、〇〇〇	捐助十週年特刊
台中縣佛慈山靜觀精舍 常股法師	五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南投縣承遠寺 俊仁法師	五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法鼓山 聖嚴長老	五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雲林慈光寺 圓教法師	四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苗栗三學精舍 悟珊法師	三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苗栗石觀音寺 悟珊法師	三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彰化法動禪苑 文利法師	三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彰化信願行寺 慈信法師	二〇、〇〇〇	捐助季刊
台北縣三芝蓮華寺 鏡清法師	二〇、〇〇〇	捐助十週年特刊
苗栗縣福智寺 如均法師	二〇、〇〇〇	捐助十週年特刊
台北 游香蘋大德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台中縣華雨精舍 明聖法師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新竹市法華寺 隆慧法師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台南縣赤山龍湖巖 深福法師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高雄縣新超峰寺 能學法師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高雄市文泰哲理學會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台中佛教會館	一〇、〇〇〇	捐助十週年特刊
財團法人台北市普濟寺	一〇、〇〇〇	捐助本會
合 計	八四五、〇〇〇	

本會出刊之「佛寺季刊」於八月四日

參加「發現內政部 約會總統府」園遊會活動



內政部書函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五日
字號：台內民字第〇九一〇〇七一三二四號

受文者：中華佛寺協會

主旨：本部為配合總統府開放參觀訂於本(九十一年)八月四日(星期日)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三十分假總統府廣場，舉辦「發現內政部約會總統府」園遊會活動，屆時將設置宗教刊物展示攤位，請 貴單位惠於七月三十一日前提供相關刊物資料送部，俾供是日參觀人員取閱。



921 重建成果系列展示

內政部函轉行政院九二一震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為九十二年底至九十三年初舉辦「九二一震建成果系列展示」之需，請惠予提供參與九二一震災災害搶救及協助災民安置之民間團體或個人聯絡地址及電話，俾邀其參加展示活動。

聯絡地址：台北市徐州路五號五樓（內政部民政司宗教科）
電子信箱：moi0642@moi.gov.tw 聯絡電話：02-23565070 黃淑冠

佛教藝術 追尋自在容顏

——奚淞與白描觀音

■文／郭麗娟 ■圖片／雄獅美術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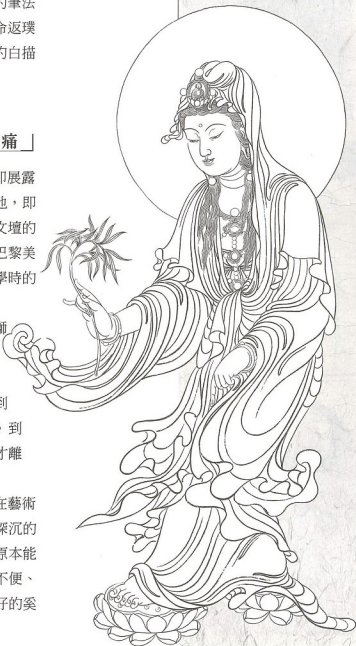
當性格複雜多變的毛筆，遇上極敏感的宣紙；筆墨在狂酣奔放至含蓄收斂，在廣闊的美學表現領域中，奚淞用類似「鐵線描」的筆法，描繪出一幅幅樸實無華的觀音。當生命返璞到不想繁華的眞性情時，應當就像奚淞的白描觀音一樣——純淨、自然。

母親猝然病倒，體悟生老病痛

奚淞，一九四七年生於上海，年少即展露文學與美術方面的才情，二十歲出頭的他，即以一篇《風雨樓裡的哪吒》小說，引起文壇的注意。國立藝專美術科畢業後，赴法國巴黎美術學院進修，在巴黎巧遇在師大附中就學時的朋友，《雄獅美術》負責人李賢文。

一九七五年，好友李賢文面臨《雄獅美術》的編務危機，奚淞就對他說：「賢文，我願意回去台灣幫你，我們一齊來辦雜誌。」就這樣因緣際會，奚淞回到台灣，認真地當起主編，從《雄獅美術》到《漢聲雜誌》，直到二〇〇〇年退休，才離開編輯檯。

回到台灣的奚淞，除編輯工作外，在藝術創作上初期以木刻創作，展現他對社會深沈的關懷。直到六十五歲的母親猝然病倒，原本能巧手廚藝、縫紉繪畫的母親，成了行動不便、言語有障礙的人。一向被母親照顧得好好的奚淞，心慌不已。



■奚淞 三十三觀音之十三 圖片提供／雄獅美術

爲了幫助母親口語復健，奚淞用毛筆抄寫大字的《心經》，平貼在家中牆上，日日扶著母親面牆而坐，像教小學生般，逐字逐句教母親認讀《心經》：

「觀…自…在…菩…薩…」

母親不忍違拗他的一番心意，吃力地用失控的聲音逐字念著《心經》，奚淞回想當年的情景，語帶不忍地表示：「母親往往念到中途時，就會轉過頭來看我，然後憂傷地笑了。其實我自己又瞭解多少《心經》？當時根本不懂得什麼叫病、什麼叫死，我又如何能貼近母親的感受呢？」

後來母親幾近癱瘓地住進醫院病房，僅能躺在枕頭上遊目四顧，爲了不讓母親親直面對蒼白、空蕩蕩的牆壁，奚淞於是在病房牆上貼上水彩花卉或觀音菩薩像，藉以使母親的精神能集中。這些圖畫也引發護理人員和清潔工的好奇，以圖畫爲題和母親交談。



■奚淞 三十三觀音之六 圖片提供／雄獅美術



■抄讀《心經》和畫觀音，曾讓奚淞渡過一段心靈的崎嶇與黑暗。 圖片提供／雄獅美術

寫心經畫觀音，描繪平靜心靈

有一回，奚淞將自己手繪的觀音，貼在母親對面的白牆上，當時母親因語言不便已很少開口講話，但母親在觀畫良久後，突然開口對奚淞說：「這觀音像你。」錯愕不已的奚淞，在母親過世多年後，重新翻看這張舊畫稿：觀音面容的愁困與憂鬱，確是他當時心情的寫照，癱臥在床的母親竟能敏銳察覺，讓他不禁感嘆生命的深邃與神祕。

母親過世後，奚淞懷著莫名的情感，一幅又一幅地畫著白描觀音。一九八七年秋天，奚淞打電話給好友李賢文，提出若雄獅畫廊願提供一角空間，他願每月展一幅白描觀音，並配合寫一篇散文在《雄獅月刊》發表，畫廊展出的觀音畫像屬義賣性質，得款捐助貧困兒童。在李賢文同意下，奚淞開始三十三個月的白描觀音創作，直到一九九〇年九月告一段落。

奚淞在《心與手——寫心經畫觀音》一書中寫道：「母親去世後

，《心經》彷彿形成一堵夢中之牆，或可說是一道斑駁殘圯的古牆罷。我似乎走過荒煙蔓草，《恐怖、顛倒夢想》的旅途，急切地前往探望古文化僅存的遺跡。」

他在《三十三堂札記》一書中又寫道：「母親的病與死，像她親手為我打開了一扇夜窗，面臨無際涯際時，我只有驚惶戰戰的份。我能渡過這段心靈上的崎嶇與黑暗，很重要的引導能力，就是抄讀《心經》和畫觀音。《般若波羅密多心經》只有短短兩百六十字，在浩瀚佛法經典中，像最晶瑩的一顆珠寶，閃爍著深邃幽光。」

兩年九個月裡，幾乎天天都在畫觀音，奚淞表示，因為喜愛，反覆畫觀音也不生厭倦。面對觀音畫稿，紙上的長短墨線，總讓奚淞覺得宛如人間多樣的生命：每根線條起於「生」之端、終結於「死」之點。然而，隨筆勢的觸紙、離紙，每根線都還在虛空中繼續延伸向無盡。紙上線條固然構成可見的觀音畫像，而虛空不可見之處，更藏有天地間生命的理則與慈愛，這才是奚淞心目中真正的觀音聖容。



■奚淞 三十三觀音之二十八 圖片提供/建聯美術



■奚淞 三十三觀音之三十三 圖片提供/建聯美術

如何齋戒沐浴？我畫觀音就是

奚淞畫觀音，因是公開展出性質，常會有觀賞者對他提出種種疑問，有人問他：「怎麼會想到畫觀音呢？」

這樣的問題，總讓奚淞一下子難以回答，「其實到了現在，我仍無法用言語清楚解釋我為何要畫觀音，就像我從前何以狂熱追求文學、藝術、愛情，而內心卻充滿憂懼和黑暗一樣。我只能說是出於個人生命的一種傾向，它導引我走過感性敏銳的飛揚歲月，而竟在一筆一劃學畫觀音中，讓我步入心境漸趨平淡的中年。」

也曾有朋友好奇地問他，畫觀音可要先齋戒沐浴？

奚淞總是笑答：「畫觀音本身就是我的齋

戒沐浴。」自認個性傾向孤獨，畫觀音的心手運作帶給奚淞一向所喜愛的沉靜感受，不管當天編輯檯上事務多麼繁雜，不論心情好或壞，只要來到畫桌前，坐定，開始勾繪線條，不出多久，整顆心就會因專注而完全靜下來。這樣的心境，使他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也常能懷藏一份沉靜之感，忙碌時，想到家裡桌上猶有一幅觀音等待完成，心中便感到淡淡的喜悅。

白描觀音創作、展出期間，適逢海峽兩岸開放民間交流，奚淞任職的《漢聲雜誌》也進行一連串密集的大陸民間美術調查。

驚覺生命無常，轉眼化成雲煙

一回，他和同事遠赴河南鄉下採訪「人祖廟」祭典，大概是水土不服或莫名的病菌感染，回台後病得昏天暗地，近一個月爬不起床。經歷生診斷檢查，竟然原因不明。

虛弱的病體，讓奚淞驚覺到生命的無常與脆弱本質。以他當時正在進行的觀音畫展為例，當初定下兩年九個月的約定，可是，誰能保證在這段期間，他不會出意外、生病，甚至死亡呢？

當他勉強自己坐到畫桌前勾勒線條時，心神無法集中、線條軟弱歪斜，他一向習慣從手藝中獲取的平靜和喜悅，竟全然消失了，他才瞭解到：依賴技藝所得的喜悅，竟也是無常、不可恃的。

奚淞也曾在《三十三堂札記》中敘述了一則《華嚴經》的故事。

據說，《華嚴經》在唐代轉譯為中文，武則天讀了《華嚴經》，略知內容之廣大、美麗，但還是不太明白其中奧義，於是恭請高僧法藏大師為她解釋，法藏想了想，回答說：「我必須先準備一下，請陛下等幾天。」

數日後，法藏請武氏來，將她帶進一個嵌滿鏡子的房間，房中只安置一尊佛像，此時，法藏將火把點亮，展現在武氏面前的是：經由每一鏡片重重反射所形成的無窮空間，以及火光、佛像重重無盡的映像。這是個比方，象徵著每一剎那、每一個行為所包容的事件都是無止境的。

然後法藏又從衣袖裡拿出一顆水晶球，霎時，整個鏡室映象又都跑進這顆水晶球裡了。法藏告訴武氏：「世界是大中可以攝小，小中可攝大：一切可以入一，而一中又可容納一切。」

奚淞表示，依佛法譬喻，這個世界就像串連無窮的珍珠網，其中，每一顆珍珠放光，又都吸納了所有珍珠的光，就個別珍珠來講，它可以是珠網裡微不足道的佈局，但這一部卻又包容了全體。如果世人都能了悟這點，知道自己隨時隨地都不可避免的是一殘缺與局部，但同時，也不可避免地擁有了全體。

若說畫觀音讓奚淞有什麼體悟的話，那就是對生命存在的奇蹟常懷感恩之心，進而瞭解到「自己得自在，也讓人得自在」吧！



■奚淞 三十三觀音之十 圖片提供/建聯美術



賀高雄佛教道場三週年慶

斯里蘭卡朝聖有感

一、前言

幾年前，理事長淨良長老曾與我提及想在高雄設道場之意，我隨即以「年歲已大，勿需太勞累」為由，力勸理事長打消此意，不久，高雄佛教道場成立，欲舉辦佛教文物展，理事長帶我至現場參觀，我才知道有此莊嚴道場。

隨後，因地緣關係，高雄道場每年舉辦展覽一八十八年「佛教文物展」，八十九年「弘一大師墨寶展」，九十年「弘一大師寫經墨寶展」，及至今年的「百佛如意展」…我總是恭逢其盛，當經朋友問我何以對高雄道場特別關心，我坦誠答以：一則出自自我與理事長之私人情誼，再則因個人亦喜好欣賞藝術文化作品，尤鼓勵宗教團體多推展藝文活動；也是基於這份情誼，當理事長力邀我同訪斯里蘭卡迎請佛陀舍利子，我唯有恭敬不如從命，不料，卻因著這份緣起，而有此意外豐富的朝聖之旅。

二、斯里蘭卡佛教史

斯里蘭卡古名獅子國，位於印度東南方的一個島嶼，面積六五、六〇六平方公里，約近台灣的兩倍大，人口一千九百萬，唐玄奘大師在《大唐西域記》中，音譯為「僧伽羅」，義淨在《求法高僧傳》中，譯為「僧伽羅」，近世紀則稱錫蘭，曾為葡萄牙、荷蘭及英國的殖民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脫離英國殖民統治，一九四八年二月四日宣布獨立，國名斯里蘭卡社會主義共和國。

西元前六世紀，佛教興盛於印度恆河流域

林蓉芝



▲高雄道場舉辦百佛如意展

，傳說佛陀住世期間，曾三次親臨蘭卡島，但據歷史證實真正使佛法傳播開來的功臣，應屬孔雀王朝的阿育王，阿育王在西元前二六八年取得王位，因憎惡戰爭的血腥，改奉佛教，並以佛法為國法，派遣名僧四處弘法，並派遣王子瑪印達率團入蘭卡。

蘭卡的主要人種為僧伽羅族人，約於公元前五百年從北印度移居而來，因此大多保留了北印度的宗教信仰，崇信印度神祇，如「因陀羅」、「濕婆神」、「閼摩」、「大梵天」等，直到瑪印達與蘭卡國王「提婆難毘耶亞帝沙」相遇於密沙迦山（目前建有一座佛塔），當時國王正在狩獵，瑪印達向國王說法，並接受國王的皈依，國王返國都「阿努拉達普拉」，即以皇宮花園為僧園，提供給瑪印達及僧眾居住，島上開始有了僧團的組織，後來即發展為有名的「大寺」，國王在位四十年，廣建佛寺

，是一位使佛教真正落實於蘭卡島上的偉大君王，以後歷經的許多國王也大多信奉佛教，並對於興建佛塔、佛寺貢獻心力，也促使佛教成為斯里蘭卡國教，及至目前島上居民信奉佛教的仍佔百分之七十五，寺廟五千六百餘所。

蘭卡佛教從瑪印達長老引入的大寺派，是原始的上座部佛教（小乘），到三世紀南印度傳入的方等派，以無畏山寺為主（又稱無畏山寺派、大乘），及至摩訶舍那王時代，無畏山派中一名長沙伽利分裂出來，成立祇陀林寺派，此三派分立，一直到十二世紀為止，大乘佛教雖曾遭受許多排斥，亦曾受到部分國王的擁護，尤其，東晉高僧法顯大師於西元四世紀遠渡重洋，西行求法十四年，遊歷近三十國，在蘭卡兩年，曾掛單於無畏山寺，備受蘭卡人尊崇，五世紀中國留學僧到蘭卡島無畏山寺時，尚看到許多人在研習大乘經典，因此，蘭卡並非全屬小乘佛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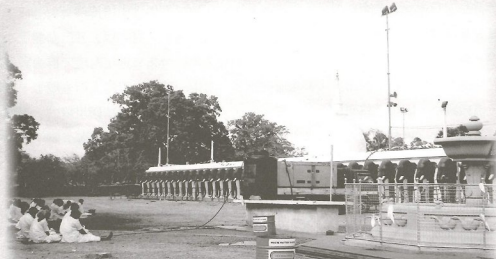
僧阿羅漢人最大的貢獻，是將印度本土失傳的巴利文上座部經典保持了下來，印度名僧兼巴利文注釋家—覺音論師也將僧阿羅漢的經疏翻譯成巴利文，並且著作清淨道論，這是一部有系統解釋佛教教義的偉大著作。據稱法顯大師在蘭卡摩訶訶羅寺院，取得《彌沙塞律

》《長阿含經》《雜阿含經》和《雜藏》四部經典。

蘭卡的建築可說是佛教建築史，早期僧眾是以石室為居所，這些石窟部分被保留下來，提供了許多碑文記錄，富有歷史價值，另外，佛教的偉大建築是佛塔，佛塔原是印度佛教供奉佛舍利之用，阿育王時代，在許多佛教聖跡建築佛塔，因塔建寺，佛塔也成為僧團的生活與精神信仰的中心。

蘭卡佛教也歷經教難，尤以十二世紀，南印度羅羅人的入侵，佛教遭到了史無前例的破壞，西元一二一四年，羯陵伽、摩伽率領馬來兵登陸，奪取了王位，也造成各種殘暴的迫害，西元一五〇五年，葡萄牙人登陸蘭卡島，以洋人帝國主義的強權武力壓迫，獨占肉桂等香料，提倡基督教，大力排斥佛教，西那拉特王（一六〇四～一六三五年）眼見佛教日微，從緬甸引入高僧弘法，創立了拉曼尼派，西元一六五八年，荷蘭人繼葡萄牙統治蘭卡，直到一七九六年，一七九六年～一九四八年，英國勢力控制了蘭卡，國王被廢，蘭卡成了英國殖民地，一九四八年，蘭卡脫離英國的統治，宣布獨立，改名為斯里蘭卡，至此才結束了幾乎被毀壞掉佛教的夢魘。

歷經二千年朝代更迭及戰亂，斯里蘭卡佛教並未屈服於異教的摧殘，堅定的信仰已深入民心，為其奠定了永恆的佛教地位，如此衛教精神，令人深深感動並肅然起敬。



▲蘭卡佛教徒於菩提樹下或佛塔旁席地而坐參入關齊戒





三、朝聖之旅

斯里蘭卡延續自上座部佛教，僧侶嚴守戒律，全國對比丘眾（比丘尼很少）絕對尊重，即使於公開場所，官方或軍方仍以比丘為尊，釋迦牟尼佛是唯一的信仰，也是各佛寺唯一供奉的佛像，石窟雕刻也都是釋迦牟尼佛像，或臥或坐，不似我國佛寺，供奉許多佛像，菩提樹代表佛的正覺，佛塔代表佛的涅槃，二者是斯里蘭卡佛教徒的信仰象徵，朝禮佛像、佛塔或菩提樹，皆需脫鞋脫帽，以示尊重，這裡的佛教徒，習於菩提樹下或佛塔旁席地打坐或受戒（十戒、八戒），場地簡陋，風吹日曬，信徒仍樂受，每月十五日全國放假，各寺院多舉行八關齋戒，信徒自前一天晚上就主動來寺參加，這一天連超級市場都不賣酒，蘭卡佛教徒的虔誠，令人敬佩！

【●●】迎佛舍利及供僧

七月十六日中午，從高雄搭華航班機，經香港轉機，抵可倫坡機場已是凌晨一點，熱情的蘭卡人習慣以傳統舞蹈迎接賓賓，即使半夜也是一樣擊鼓獻舞，此行因有斯里蘭卡駐台代表強帝瑪法師的安排帶領而有溫馨的體會與豐富收穫，十七日早晨先赴強帝瑪法師的道場——可倫坡街德亞拉瑪寺，謁見長老，長老非常誠意，將寺內供奉之六顆佛陀真身舍利子請出，供理事長自己挑選，佛殿雖小，因施者慈悲及受者虔敬，而備感莊嚴慎重，兩國長老靠著這顆佛陀舍利結緣，跨越了時空距離與語言隔閡，展開心靈交流，一切盡在不言之中，理事長前二次來蘭卡，第一次是一九八四年出席世界僧伽會，陪同了中長老恭迎佛陀舍利，第二次是數年前台北妙光寺性寬、聖海兩位法師來蘭卡



▲法輪孤兒院盛大的歡迎儀式

迎請佛陀舍利，亦邀其擔任領隊，此次終於圓滿心願，值為賀喜。

「舍利」一詞是梵文音譯，另譯「設利羅」或「室利羅」，意為屍體成靈骨，最初的意思是「米粒」，佛陀荼毗後，阿難等弟子從灰燼中得到佛陀舍利，佛陀舍利不僅在今日至尊重，在佛陀時代也極為寶貴，因各國爭奪差點引來戰爭，後經調解，均分八國，由各國各自請回建塔供奉，佛教史稱「八王分舍利」。

西元前一八五年，古印度中部巽迦王朝補砂密多羅國王以婆羅門為國師，施行全面殘酷打擊佛教的政策，當時摧毀了境內佛塔八百餘座，盡殺僧尼，佛教史稱「中印度沙羅」，此法難迫使一些僧尼從佛塔中搶出佛舍利逃往各地，為了保護佛舍利，有些僧人甚至割開皮肉，將舍利藏入再縫合起來逃出國境，佛舍利逐流散國外，其中一部分向東傳入斯里蘭卡，一部分向西傳入烏茲國（今巴基斯坦境內）等佛教國家，再傳入中國。此次斯里蘭卡贈予理事長之佛陀舍利，亦如「米粒」狀。

隨後趕往強帝瑪法師創辦的法輪孤兒基金會，盛大的歡迎儀式及人潮延綿整個園區，院童排隊獻花，舞蹈、象群引導我們進入大雄寶殿，各大寺長老及蘭卡佛教部長、地政部長皆

出席，並致詞表達對淨良長老來訪歡迎之意，斯里蘭卡僧俗地位分明，唯長老坐於前排，政府官員皆下坐，席間，並由與會政府代表法務部及宗教部長羅吉班達那先生代表斯里蘭卡佛教僧伽會頒贈理事長「佛學博士」證書，這是至高榮譽，理事長除於會中致謝意，並說明此次來訪目的，尤其感謝蘭卡對世界僧伽會的貢獻，期盼兩國佛教共同努力，讓南北傳佛教多交流，並將佛法發揚光大，落實於人間。

接著進行供僧午齋，約有來自各寺二百位比丘法師應供，供養每位比丘鉢及三件袈裟及日常用品、午膳及供養金、車馬費等，（比丘尼很少，全國約二萬名比丘，二〇〇名比丘尼），下午參加軍隊寺廟佛僧開光典禮，一進門就看到軍方供奉著巨大佛陀坐像，我們依習俗以鮮花供奉，在蘭卡，佛像開光沒有任何儀式



▲強帝瑪法師創立的法輪孤兒院



▲斯里蘭卡總統參加法輪孤兒院落成剪綵(左為強帝瑪法師)

，由理事長率先以花供佛就算完成，今日開光之佛像也是台灣佛教團體所捐贈，一看即知為本國佛像造型，我們接受軍方的熱忱接待，即使在軍區之內，依然處處禮敬比丘，這是多元宗教國家所沒有的現象。

【●●】法輪孤兒院與基金會

強帝瑪法師來台十二年，會多國語言，除於佛教大學學習之巴利文、梵文、錫蘭文、英文、印度文外，更來台北讀師範大學，學習中文，從法師身上看到蘭卡僧伽教育的成功，法師一九五七年出生於斯里蘭卡南部小鎮，十一歲進入寺院，十三歲正式剃度（該國道場規定需住寺二年以上才能出家），一九七〇年～一九七七年任沙彌學校接受嚴格的僧團教育，一九七七年～一九八二年在沙彌學校任教，一九八二年～八六年在兩所著名佛教大學就讀，修習大藏經、巴利文、佛教哲學與邏輯、佛教歷史與文化及靜坐等科目，獲得邏輯學及佛教哲學碩士，一九八六年赴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弘法，一九九〇年來台至今，教導巴利文，並從事巴利文經典翻譯，傳授八關齋戒與靜坐，一九九一年開始籌建法輪孤兒院，並成立法輪孤兒基金會，獲台灣法師及信眾的踴躍支持，立法院院長王金平兄長曾陪同法師遠赴斯里蘭卡看土地三次，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日，受蘭卡瑪哇達長老委任為駐台代表，更積極開展兩國佛教交流。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法輪孤兒院首期建設落成，可收容一百多位孤兒，終於成就法師「有生之年不蓋寺院要蓋孤兒院」之悲願，這是當地重大盛事，是日斯里蘭卡總統親自蒞臨剪綵，法師提及為了台灣簽證問題與總統交談二個小時，隨後蘭卡總統答許同意以落地





簽證方便台灣旅客，另法師著作的「巴利文課誦本」，獲台灣佛光教育基金會贊助，已印六萬本廣贈蘭卡寺院及軍方，法輪孤兒基金會還每年頒發清寒獎學金。

一般人將斯里蘭卡歸納為小乘佛教，然而，從強帝瑪法師身上，我們看到了真正落實人間佛教的精神，就如同，蘭卡雖窮，但其國家政府卻能夠實施義務大學教育，及全民免費醫療，真讓一向以創造經濟奇蹟自詡的台灣人汗顏。

【●●】巨普勒石窟

巨普勒被稱為緬懷過去之城，是考古學的寶藏，擁有世界著名的岩石神殿（佛窟），蘭卡島的佛教藝術巨構，首推巨普勒佛窟，尤其歷經二千年戰亂，佛窟不僅完整保存，香火仍依然鼎盛，也連帶此佑山下的石窟廟，遊客終年不絕，我們先拜會石窟廟住持長老，長老帶領我們參觀寺廟附設的博物館，館內供奉著各國贈送的佛像，此次，本團團長淨良長老亦贈予台灣雕塑之阿彌陀佛立像，佛像高三尺八寸，加上原裝木架框，重達八十多公斤，早超過航空公司規定托運行李之三十二公斤，來時在高雄機場就過不了關，幾經交涉折騰，最後透過台北佛教會淑卿姐先生的協助，將木框拆除才順利隨機空運，方成就此一因緣，如此過程，更彌足珍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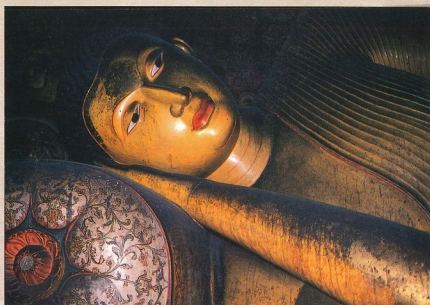
從石窟廟旁拾階而上，沿途有賣藝弄蛇人及活潑的山獼猴，到了山頂進了山門，才知佛窟乃依山崖開鑿，佛窟工程浩大精巧，一瞥一畫都彷彿在訴說著佛陀在世時偉大的聖跡，驚訝、感動、讚嘆尚不足以形容此刻的心情。據碑文記載，第一期工程始自阿巴耶王西元前

一〇三年，當時伐多伽摩尼、阿巴耶王為逃避敵人的攻擊，曾在此森林躲了十二年，受到當地佛寺僧侶的救助，之後，王朝復興，阿巴耶王為了報恩，興建了巨普勒佛窟供養長老們，據此推算本佛窟第一窟佛像，可能是世界第一尊佛像，比印度本土還要早百餘年，因此，我相信本佛窟佛陀法像，應是最接近佛陀本人。

巨普勒共有五個佛窟：第一窟名為「眾神的寺廟」，供奉一尊大臥佛，長十四公尺，壁飾上以初利天諸神為主，第二窟名「大王寺」，是為紀念開窟的阿巴耶王而命名，此窟也有大臥佛（後來發覺蘭卡佛寺都有大臥佛，理事長告之並非全是涅槃像，有些是釋尊休息像），期間配置著許多或坐或立的佛像，以及佛足上山神和印度教濕婆神，共七十三尊佛像，天花藻井上繪滿壁畫及佛傳故事，還有一些蘭卡歷史。第三窟名「偉大新寺院」，是近代坎迪王朝開闢的，除了臥佛外，尚有坐立佛像五十七尊，以及國王供養像。第四窟名「西方寺院」，中置佛塔，洞內左右共排列十尊佛像。第五窟在一九一五年才開鑿，同樣以大臥佛為主尊。蘭卡佛像，身軀高大呈大丈夫相，面相清淨莊嚴，裝束摺紋細膩，清晰可見，令人望而生敬，其繪畫與雕塑技巧，隨著上座部佛教的



▲弄蛇人



▲巨普勒石窟

傳播，直接影響南洋諸國，如緬甸、泰國等，不愧為南洋佛教的龍頭。

步入石窟，赤腳踩在軟軟的黃色沙地上，夕陽餘暉伴著徐徐涼風，一邊是自然石洞壁岩，一邊崖下則是濃密的山林，坐在岩石上，遙望遠方，想像二千五百年前佛的足跡，曾經跨海三次來此弘法渡眾，而公元六二七年中國的高僧法顯大師（比玄奘大師還早二百二十八年）為尋求佛法戒律，以花甲之年西行求法，穿越大漠流沙，度過蔥嶺雪山，歷十四年經三十

【●●】

佛教之都菩提樹與舍利塔

阿育王之子瑪印達長老抵蘭卡後，為堅定國王的信念，建議向印度取佛陀成佛的菩提樹，移植來島上。國王乃派人求見阿育王，阿育王親往菩提伽耶，從聖樹上取下樹苗，並派僧伽米塔（瑪印達之妹），親自以金罐盛裝，以隆重的典禮送到海口上船。國王親自下海邊迎接聖樹，並種植於當時王都。阿奴拉提波拉僧伽米塔比丘尼入蘭卡後，曾主持受戒儀式，並建立「優婆夷庵」，二千三百多年來，聖樹受到當地農民及國家妥善的保護，每年七月十五日為感謝農民的辛苦用心，還舉行慶祝活動，現由國家派遣軍隊駐守，進入帶經層層蘭卡檢查，目前聖樹依舊盎然，也在蘭卡分植傳播，成為今日蘭卡佛教中最神聖的標誌，每個路口、古蹟處，皆可



▲巨普勒石窟前，作者與理事長淨良長老及強帝瑪法師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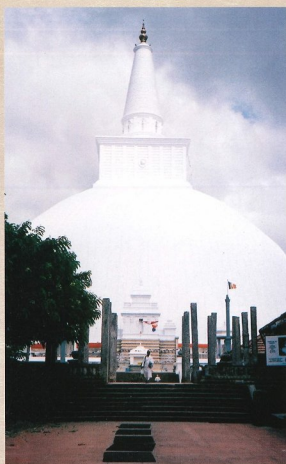


看到壯大的樹影，接受千萬信徒虔心的膜拜。

理事長淨良長老親自率團，到各寺廟都受到熱烈歡迎，抵菩提樹寺廟，蒙住持長老親自接待並特別禮遇，讓我們上到菩提樹旁，菩提樹用金欄杆圍住，一般人只能於欄杆外遠遠膜拜，樹旁公園內有圖像說明僧伽米塔的故事。另有全國最大的佛塔「魯般瓦利沙亞」大塔供奉佛陀舍利，係早期阿努拉達普拉的代表作，也是世界第二大佛塔，高三三八英尺，週圍九四二英尺，光地基就有十五英尺深，當年從印度進口黃土，用九千萬塊磚塊，由大象踩壓而成，可以想見，其工程之浩大艱難，理事長帶領我們唸佛繞塔一周，我曾於兩年前至尼泊爾朝聖，兩地佛塔造型有所不同，但皆為白色，非常宏偉莊嚴，佛塔是信徒膜拜佛陀及個人修行的具體表現，世界各地著名的佛塔，就如同歐洲的教堂，各具不同建築形式，塔尖象徵涅槃境界，至善至美，代表著永恆的宗教藝術與精神文化的信仰境界，如此莊嚴肅穆的景象，截然不同於今日台灣佛寺的納骨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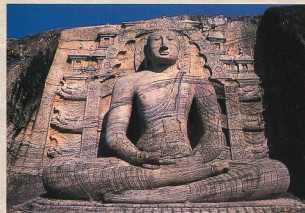


▲全體團員攝於佛牙寺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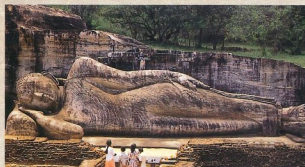


▲世界第二大佛塔「魯般瓦利沙亞」大塔，供奉佛陀舍利

隔天，我們參訪第二古都波羅那魯瓦，這裡是世界文化遺產保護地，由聯合國出資保護，據聞全世界被列入文化遺產保護的有二百多處，斯里蘭卡就有七處，波羅那魯瓦有蘭卡最巨大莊嚴的大石佛，伽爾寺聖殿已毀，僅存基座及三座大石，佛像高十五點二呎，禪定坐佛，雙眼微視，緊閉嘴脣，背後刻有各種蓮花蔓草圖案，另有身長四十六呎四吋大臥佛，旁立一座雙手交叉撫胸，高二十二呎的立佛，有人認為是「悲傷的阿難尊者」，也有人認為造型非羅漢，而是「悲憫眾生的如來」，這些大佛雕於西元十二世紀，波羅伽羅摩巴忽王所作，延續了印度笈多王朝鼎盛時期的雕刻風格，有一頭薄薄的螺貝卷髮，和緊身平行衣紋，巧奪天工的手藝表達了佛的沉靜安詳，確是蘭卡島上最優美的巨件，戰亂



▲伽爾寺禪定坐佛，石像高十五點二呎



▲伽爾寺大臥佛——身長四十六呎四吋



▲著名的巨寶勒石磨廟，內設佛教博物館

之下，寺毀佛存，留下如此令世人讚嘆的作品，以見證蘭卡佛教石雕藝術的偉大，是否也有冥冥中的定數。



▲伽爾寺大佛——悲傷的阿難尊者《高二十二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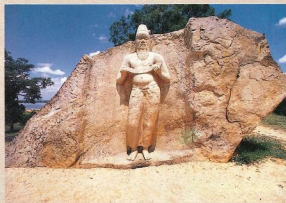




在伽爾寺北方岩壁，另有一件巨大白石雕刻，是波羅伽羅摩巴忽王的肖像，頭戴王冠，雙手執貝葉經，波羅伽羅摩巴忽國王在位三十多年，興建許多人工湖，其水利建設讓蘭卡聞名於世，在位時實行其治國四大目標：人民的幸福、宗教的穩固、貴族的保護和對窮人的幫助，團結三寺歷久以來的明爭暗鬥，並舉行受戒儀式：首都裡有五所食堂以供應僧團、婆羅門和流浪者；並興建一大醫院，國王每日必親臨巡視，至今仍備受蘭卡人民讚譽，即使如此，國王塑像仍處於荒地雜草中，所受的尊崇仍遠不及佛陀聖像，蘭卡人的信仰堅定，可見一般。

波羅那魯瓦從十一世紀到十三世紀中期是政府的所在地，有全國最大的人工湖，佔面積五九四〇英畝，是一座足以灌溉一八五〇〇英畝水稻的水庫，看起來像海不像湖，提起蘭卡水利設施，導遊先生就備感驕傲。因為這些人工湖並非科技建築，完全是以人力建成，相當不容易；此行路途遙遠，大夥停車小憩，於湖邊喝著名的錫蘭奶茶，欣賞湖光山色，放下公務雜事，頓感逍遙似神仙，理事長還特別

要全體團員在此合影留念。參觀宮殿遺跡，發現皇家浴室的建築體呈現了錯綜複雜的幾何學設計，連廁所都以沙石過濾方式處理，國王議會廳有大象和其他各種動物以及傳統的白長石，宮殿屋頂已遭破壞，僅留磚塊砌成的石柱，難得的是，許多佛像都保留了下來，有些甚至完好無缺，皇室裡也建有神殿，供奉巨大的坐、立之石雕像，佛像即出現閃閃亮光，蔚為奇觀，蘭卡島以出產寶石聞名，以當時國王對佛教的虔敬，用寶石塑佛像，應不足為奇！



▲波羅伽羅摩巴忽王肖像



▲波羅那魯瓦——第二古都皇家宮殿遺跡 ▶

另一處佛教大學遺跡，佔地遼闊，係八百年前國王為供養三寶所建造，因毀損嚴重，僅剩基座及牆柱，我們從基座思忖古德上師說法教學的威儀，遙想上萬僧侶在此求學的盛況，時空差距一千多年，似此僧團結集共修的情況，再難復見，佛教中落，令人不禁唏噓！

這裡是中部山區，共有二百七十五間寺廟，經濟上不若都會寺廟，出家人的生活比較辛苦，二十日下午，我們在迦爾寺大佛遺跡旁一處寺院舉行供僧，師父們遠從各地而來，除了幾位長老，還有當地水利部長也特別趕來致謝，雙方致詞、行禮如儀之後，供養當地師父每人三件袈裟、鉢及供養金等，也分發強帝瑪法師翻譯的課誦本，在行程當中，我們發現強帝瑪法師是一位處處用心的人，除了兩國佛教的交流，尤其致力於蘭卡僧團的協助，我相信在未來蘭卡佛教史上，必記錄強帝瑪法師的種種功績。供僧結束後，當地許多小學生，也排隊而來，理事長一向慈悲，準備了許多禮物，也分給每位小朋友，大家皆大歡喜，功德圓滿！



▲佛教大學遺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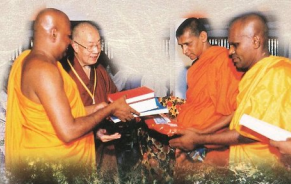
9: 7 20





▲演繹淨長長老掌「佛學博士」

有兩天晚上，我們住宿於森林中的棕櫚花園飯店，依山面湖，景色幽雅，與森林中的獼猴、松鼠、花鳥共處，充滿熱帶雨林的感覺，夜間非常寂靜，偶而傳來獼猴跳躍於屋頂的聲音，以及鳥啼虫鳴，忽近忽遠，自己獨居一間兩層樓房，不免害怕，轉念一想，如此原始自然的環境，就是南傳比丘修行的道場，倒是考驗自己能否無有恐怖的了，這對一向習於都會生活的我，真是難得的體驗，也是此次朝聖之旅的另外收穫。



▲中耶山區僧侶供法師選從當地而來



▲中耶山區僧侶供法師選從當地而來

【◎◎】坎迪佛牙寺

坎迪是斯里蘭卡第二大城，錫蘭最後王朝的古都，也是目前王宮的所在地，又稱文化之都，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城市之一，坎迪峽谷為群山包圍，寺院、民族舞蹈均被完整保存，還有植物園及博物館以及群山瀑布的自然景觀，可惜此行無法一一欣賞，我們恭逢盛會，這是每年一次的佛牙節，連續十天晚上都有露天遊行祭典表演，早上進城，就看到沿途邊排隊佔位，等著看晚上遊行表演的人潮。

至坎迪城我們先拜會第二大長老，第二大長老是阿斯基里雅寺住持，德高望重，也是目前世界僧伽會副會長，長老幾年前曾訪台灣，看到台灣佛教的興盛，長老在大殿內與理事長歡喜對談，此時，我在大殿裡見一位沙彌，方



▲酷似佛陀的沙彌

臉大耳、五官端正，相貌莊嚴，像極佛窟裡的佛陀雕像（不像蘭卡人），我直覺認為，佛陀小的時候，就是這個樣子，顧不得禮節，「咔嚓」一聲，我按下快門，為這一刻的驚喜留下證據。第二大長老雖已七十高壽，看起來很天真，拿著扇子，高興的與團員們合照；接著，訪華嚴寺住持第一大長老，在蘭卡，長老的位階是大家公

認的，第一大長老屬國王派下的寺院，第一大長老是經由幾十間同派寺院推選產生，第二大長老派下也有數十間寺院，各有龐大勢力，由第一大長老寺院產生的長老就是第一大長老，至於是否為早年的三大派系（大寺、無畏山寺、祇陀林寺）延伸至今，則不得而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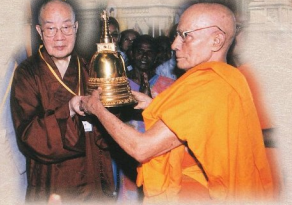
塔拿瑪瑪莉卡瓦佛牙寺，位於湖北岸的一棟白色華麗建築物，供奉著佛牙齒，據說是由西元三七一一年古印度迦迦迦國攻打，國王哥哈塞瓦恐佛牙被搶，便命女兒赫曼麗公主藏於髮中攜帶至蘭卡，交國王吉特利彌文供養，法顯法師所著「佛國記」中對「獅子國佛牙」亦記述甚詳。入寺參拜佛牙，需先經過安全檢查，佛牙寺供奉的佛陀坐像，全金色，感



▲聽見各大寺長老

覺富麗堂皇，應屬較晚期作品，透過強帝瑪法師的交涉，我們被特別允許到供奉佛牙的塔前禮拜，惜非開放時間，未能瞻仰佛牙真身舍利，佛牙每六年開放一次，必須由第一及第二長老及國王特三位會同才可以打開，由此可知蘭卡對佛牙的保護，非常慎重嚴謹，相傳歷朝君王需擁有佛牙，才能當國王。

晚上七時三十分開始遊行活動，強帝瑪法師特別安排了第一排座位給我們，還準備許多



▲德牙拉瑪寺迎請佛陀舍利子

麵包、點心，遊行隊伍以大象為主，還有民族舞蹈、各類表演、鼓手、火把、踩高蹺，七十幾隻大象分別穿上明艷亮麗的衣服，佛牙寺的國王使者，也穿上國王的服裝、帽子、鞋子，隨著隊伍遊行，整個遊行活動到晚上十二時才結束。

我曾於兩年前參加尼泊爾燃燈節，各寺廟將燃燈佛抬轎遊行於廣場一整夜，也有不同的民俗表演，類似我國的迎神賽會，人山人海，非常熱鬧；不同國度自有不同的風俗習慣，我看象群們背著重物，腳鎖鐵鍊，沿街而行，心覺不忍，也只有默然觀賞，蘭卡人視大象為



▲阿盧寺旁的石窟



【】可倫坡寺廟

原始蘭卡的佛典，皆是以口相傳，伐巴伽摩尼，阿巴亞乃命令教團將三藏經典記錄成書，以貝葉造型，貝葉屬熱帶植物棕科，以貝葉製作佛經，可以保存千年不壞，據說此事在馬特列地區的阿盧寺中所完成，阿盧寺旁亦有完整的石窟、大臥佛、坐佛等，我們參訪的這一天，正看到幼稚園老師在石窟前教學，席地而坐，想來佛教已是當地學校教育的必讀課目。

回到可倫坡，首先參訪可蘭尼亞寺，傳說佛陀曾三次到斯里蘭卡，第三次到此寺，寺院旁大舍利塔供奉著國王供養佛陀的寶座椅，相傳寺旁的可蘭尼亞河是佛陀曾經沐浴的地方，可蘭尼亞寺採黃色建築，殿內都是彩色壁畫，以佛傳、本生譚為主題，壁畫的製作精巧，先用紅色顏料勾出輪廓，再加紅、黃、綠，產生不同的色調效果，成為蘭卡藝術的特質，此寺一三二七年遭印度入侵毀損，一五〇一年又遭葡萄牙人入侵燒毀，一七六七年重新整修，歷經百年完成，為全國唯一工筆壁畫寺廟。

適逢農曆十五月圓日，全國放假，信徒們扶老攜幼，打扮整齊赴寺廟禮佛，可倫坡是首都，這裡的寺廟香火鼎盛，佛殿裡擠滿人潮，謁見了水源寺及班多塔寺廟長老，還有世界僧伽會英文秘書長維瑪拉熱那博士教授，幾位長老與理事長一見如故



，相談甚歡，蘭卡佛教對理事長親自率團來訪，甚為推崇禮遇，所到之處，都受到豐盛款待，而我們除了供僧之外，理事長也慷慨贊助不少經費予沙彌學院的師生，及強帝瑪法師創辦的法輪孤兒院、圖書館等，此行確為兩國佛教交流的開展，拉開美好的序幕。

班多塔坎德寺供奉一尊藍菩薩，有二七五百年歷史，相傳有很多感應，每天來此朝拜信徒絡繹不絕，長老帶領我們好不容易擠進大殿，藍菩薩供奉於狹窄的內間，用一層薄沙幔隔著，信徒於幔前膜拜，看不到藍菩薩真身法相，蒙住持長老慈悲，掀開沙幔，讓我們一一進入



▲班多塔坎德寺



▲從蘭卡迎請回國的佛陀舍利子

頂禮膜拜，長老更於一旁持咒加持，菩薩法相特殊，全身淺藍色，眉間鑲有藍寶石，眼神清明銳利，似能洞察人心，同行的堅意師父感動落淚，我趕緊拍下菩薩法相，更祈求念念相應，諸事平順。

寺旁佛殿亦供奉佛陀真身舍利，十六顆舍利在此已有二千多年歷史，住持長老也是沙彌學校的校長，學養俱佳，這裡院童一二〇位，看到這麼多小沙彌在此認真求學，深為敬佩蘭卡對僧伽養成教育的重視。

四、結語

在參訪各地寺廟，謁見各寺長老時，理事長透過強帝瑪法師及吉隆坡黃達保居士的翻譯



▲傳說中感應靈驗的藍菩薩

，與各長老都有深入的對話，理事長對蘭卡保持佛教傳承，深表肯定讚嘆！也直率的建議強帝瑪法師推動改善飲食習慣，如鼓勵僧伽茹素，及以刀叉取代以手用餐，也向第一大長老建議，以台灣帶動大陸佛教為例，期許蘭卡致力影響印度佛教的恢復，並共同推動世界佛教的發揚光大，讓二十一世紀成為佛教的時代……這些精彩對話，因已有其他團員記述，本文則予略過。

臨行前，理事長再赴德亞拉瑪寺親向長老致意，再三感謝贈佛陀舍利之功德。隨即回到法輪孤兒院接受強帝瑪法師的午宴款待，並迎請佛陀舍利；理事長讓每位團員一一恭敬禮拜，一邊念佛一邊小心翼翼，以接力的方式傳遞著舍利佛塔，就這樣從蘭卡到香港、台灣……，一路上，佛陀真身舍利莊嚴隆重的護佑我們安全回抵高雄佛教道場，圓滿達成此行任務。

短短九天行程，卻像走過半個世紀，那種久遠的感覺，相像是來自佛陀遺跡的差距，第一次這麼近的接觸偉大佛陀的故鄉，內心有深深的感動與讚嘆，更因自己所知太少而覺慚愧，資料方面關於蘭卡佛教的介紹太少，又因走訪太多寺廟，行程匆匆，提筆才知艱難，文中許多資料取自吳進生老師大作「世界佛教藝術源流」，多年前蒙吳老師贈閱此書，直至今日方知珍貴難得，藉此一隅表達敬意與謝意。

返國後，詳讀法關大師傳記，記得二十多年前，第一次謁玄奘大師傳記曾悄然淚下，今日再因法關大師落淚，十個小時飛機行程尚覺疲憊，更難想像古時西域求經的堅苦，古德大師不屈不饒的求法精神比其豐功偉績，更教人敬佩欽佩！

——于中華佛學會
91.8.2





第一屆

當代佛寺建築文化與經營管理

學術研討會

為慶祝佛寺協會成立十週年及擴大與當代社會的多元互動，並加強兩岸佛教交流，提昇佛寺建築與文化內涵，促進宗教法令的健全，特舉辦第一屆佛寺建築文化與經營管理學術研討會，邀請兩岸專業講師，發表相關議題論文，期有助於寺院之經營管理。

時間

二〇〇二年（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廿八、廿九日兩天（農曆十一月廿五至廿六日）星期六、星期日

活動地點

天母國際會議中心—國際會議廳（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一一三號）

參加對象

各寺院代表及學術界相關人士，預計二〇〇名。

研討會主題

- 1、當代佛寺的管理實務與相關法規
- 2、當代佛寺的歷史回顧與信仰文化
- 3、當代佛寺建築與社區發展
- 4、傳統佛寺與現代思維的對話

預定講師及論文發表

一、大陸學者論文發表：

- ◎中國佛教協會理事教務部副主任暨五台山顯通寺首座 妙華法師—漢傳佛教寺院的民主建設。
- ◎黑龍江省佛教協會會長暨中國佛學院教師 靜波法師—中國大陸佛教寺院管理的幾點思考。
- ◎北京師範大學哲學系暨中國佛教協會綜合研究室主任 徐玉成教授—現代寺院管理者必須具備法律知識

二、國內學者論文發表：

- ◎寬謙法師—台灣佛寺建築。
- ◎黃慶生科長—關於佛寺管理的探討。
- ◎關正宗社長—台灣佛寺的田野調查。
- ◎翁銘宏建築師—台灣中部的佛寺建築。
- ◎楊惠南教授—關於台灣佛寺信仰與詩歌。
- ◎顏尚文教授—關於嘉義佛寺信仰與社區。
- ◎王見川教授—台灣佛寺的歷史研究。
- ◎林蓉芝秘書長—當代佛寺的永續經營。
- ◎德穗法師—當代台灣南傳佛寺的宗教實踐。
- ◎張志成講師—台灣的大佛之建築研究。
- ◎江佩蓉建築師—關於日據時期的台灣佛寺。
- ◎江哲銘所長—當代台灣佛寺建築與環境永續發展之探討。
- ◎黃運喜教授—以信託方式處理寺產問題之可行性。
- ◎李世偉教授—台灣佛寺的歷史研究。
- ◎江燦騰教授—寺產管理與爭奪。

食宿方面

免費提供十二月廿八日午、晚餐及十二月廿九日早、午餐；住宿須自費。

【報名表請向本會索取】